

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

民航华北函〔2015〕236号

关于飞行人员安全奖励的批复

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关于授予毛李洋等4名同志安全飞行奖章的请示》（首航飞〔2015〕218号）收悉。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安全奖励办法的通知》（民航发〔2012〕53号）精神，同意授予毛李洋等4人安全飞行奖励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安全飞行银质奖1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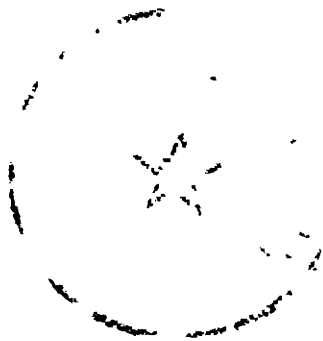
周保惠

安全飞行铜质奖3名：

毛李洋、张彦会、赵林

此复。





抄送：民航局航空安全办公室。